

第13屆第5次理監事联席會議紀要

◎世界李氏宗親總會 秘書處

2010年1月9日（星期六）下午3時，世界李氏宗親總會（以下簡稱本會）在台中市華美街的「台中担仔麵婚宴會館」，召開「第13屆第5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主席李常盛理事長於致詞時表示：「這次會刊（復刊號第2期）共印了3000本，請宗親們繼續支持並提供稿件。另外，感謝諸位宗長及宗親們對2009年懇親大會的支持和參與。」李清利監事長則說：「先預祝各位新年愉快，並在接下來的會議中多多貢獻高見。」

會中，副理事長李金土（財團法人台灣李氏宗祠董事長）指出：「有關2009年的懇親大會，雖然參加的人數眾多，極具盛況，但算不上圓滿；承辦單位在接待、住宿、餐飲等方面，都規劃執行得不夠完善，許多宗親們身受不同待遇而不便言說，我在此替宗親們反應，請理事長給大家說明原由。」

常盛理事長則誠懇而謙卑地回應：「首先，金土宗長所說的都是事實，感謝金土宗長為大家發言。其次，要說明的是，當初幾次實地考察會商，承辦單位特別指出，由於鹿邑縣的條件有限，大會僅能容納海外（包括台灣）的宗親500人，若超過這個人數，則品質會降低；關於這點，我在理監事的會議上曾經提及（註：可參見會刊復刊號第2期第73



頁「第13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略記」第3段）。實際報名的時候，宗親們反應都很熱烈，不久便超過了500人，造成了很難取捨該讓誰參加？讓誰不參加？後來，雖然已經報名的宗親能夠體諒這種情況而取消，但人數仍遠遠超過承辦單位所限，因而導致了令宗親們有委屈之處，身為理事長的我難辭其咎，理當概括承擔一切責任，在此謹向宗親們致歉！」接著常盛宗長展現身為理事長的風範，但

見他起身向大家深深一鞠躬，鄭重說了一聲：「抱歉！」隨後轉身，也向金土宗長作禮致歉；此時，現場與會人員一致鼓掌接受理事長的誠意；理事長也無意間博得了更多的諒解。

先祖老子曾經教誨我們——在《道德經》第22章，他老人家說：「不自矜，故能長。」——不矜恃自負，反而才能長久。事實上，關於2009年的懇親大會，承辦單位也曾在當時，為軟硬體環境的不夠完善而深表歉意；例如「中國鹿邑李氏文化研究總會」李文德會長誠懇地道：「鹿邑縣委、縣政府對舉辦這次全球李氏盛會十分重視，但鹿邑縣是一個不發達地區的縣級城市，接待能力十分有限，帶來不便、不周之處，敬請各位宗親們諒解。」（詳見世界李氏會刊復刊號第2期，第39頁）此外，「鹿邑縣人民政府常務副縣長」李子順則懇切地說：「由於鹿邑接待條件有限，在鹿邑期間如有照顧不周的地方，敬請大家理解、體諒！」（詳見世界李氏會刊復刊號第2期，第43頁第2段）

會議繼續依照程序，先後進行了理事會工作報告、各財務報表的審議、以及討論提案。本次的討論提案主要有：

一、本會第13屆第3次會員代表暨全球宗親懇親大會，在何地、何時召開？請何單位承辦？

常盛理事長表示：「印尼的棉蘭，也有意承辦下一次的大會；棉蘭是印尼第三大城市，約有25%的華人，但在交通上，須先到雅加達，然後再轉機至棉蘭。」

李敏秘書長則補充報告說，金門縣李氏宗親會李錫榮會長，於98年12月31日提供有關懇親大會會場之相關資訊如下：

- (1)金門縣金城鎮現有飯店可容納800人住宿，雙人房每天約新台幣1500元。
- (2)會場可設在「迎春閣」的宴會廳，約可容納800人；但用餐時也在同一廳內，更換擺設成宴席型態約需30分鐘。
- (3)該會場須於3個月前預定。

決議是本案將擇期前往金門實地勘察後，再於下次會議提報。

二、我會擬設立孝悌楷模、傑出貢獻、熱心公益等獎項，製作金質紀念牌，於每屆年度大會公開頒獎，初步擬請各地區宗親團體，推出一位受獎宗親，爾後視經濟情況，酌量增加名額，是否可行？

李敏秘書長補充說：「由於人力物力有限，建議擇一項試辦。」

李啟福監事則建議：「以世界各地區的總會為單位辦理。」

決議是本案將由秘書處繼續研擬相關辦法後，再於下次會議提報。

第13屆第6次理監事联席會議紀要

◎世界李氏宗親總會 秘書處

為商議今年(2010年)懇親大會的舉辦地點及相關事宜，世界李氏宗親總會（以下簡稱本會）於4月23日下午，在台北市中正區的「三軍軍官俱樂部」召開「第13屆第6次理監事联席會議」，前（第12屆）理事長李滄洲宗長（現為本會永久名譽理事長），遠從菲律賓前來，應邀出席指導；現任理事長李常盛，代表大家向滄洲宗長不辭千里勞頓，熱心地來參與這次重要的會議表示感謝，他也同時向今天撥冗出席的宗親們表達謝意。

本次會議，理監事們都非常踴躍發言，尤其對於以下二個重要的提案，貢獻了不少卓見：



一、關於李氏「傑出人才・孝悌楷模」推薦及評選辦法（草案）：

常盛理事長首先提出一個重要的實質問題——「得獎者參加大會的旅費由誰負擔？」他同時說明：「目前這只是一個草案，至於相關的施行細則，仍待研擬。」副理事長李金土表示：「得獎是一種榮譽與肯定，但關於旅費問題，本會實是負擔不起，應慎重考量。」監事長李清利也贊同金土宗長的看法，他另外說道：「推薦報名者應以國家為單位；得獎者若無法親自出席，可由推薦單位派員代領；而獎牌則應製作精美並具有權威性。」

「台灣省李氏宗親總會」李蘭鳳理事長（本會常務理事）則提出：「草案中將獎項分為『傑出人才』、『孝悌楷模』兩類，每類獎項每年各評選出20名作公開表揚，這就會產生40名得獎者——是否過多？」監事長清利宗長表示：「建議將每類獎項的名額改為10名。」他同時提議：「除了獎牌之外，可再發給獎金，至於金額多少，則再商議。」

來自香港的李淮慶副秘書長說道：「執行辦理這一類的工作量勢必繁重，從資料的消化整理、事蹟查證、辦理評選、製作獎項、通知連絡等等，總會將投入

大量的人力、物力及時間，故最好有專人負責。」

滄洲宗長此時指出了一個要點：「有關審查評選的工作，建議不要由本會辦理。」金土宗長延續滄洲宗長的想法，他說：「本會的人力確實有限，建議採完全信任的模式，亦即由各國自行評選並向總會推薦報名，而他們報來的資料，表示已查證屬實，總會只要在規定的名額內，挑選出得獎者即可，不再針對其優良事蹟作審查的工作。若所有地區推薦來的人數，合計後超出了規定的名額，則建議由各國輪流得獎。」滄洲宗長對金土宗長的這一番話，立即表示贊同，常盛理事長於是對此提案，作了以下總結而成為決議：

- (1) 各國先自行評選，本會不負責評選的工作，採完全信任的方式。
- (2) 各類獎項，以國家為單位，分別向本會推薦，推薦名額不限。
- (3) 每一類獎項的得獎者改為10名；若名額過多，則採各國輪流的方式。
- (4) 獎勵的方式有「獎牌」與「獎金」。
- (5) 獎牌的部分，應製作精美並具有權威性。
- (6) 獎金的部分，暫定新台幣5000元~10000元。
- (7) 得獎者為了領獎而前來參加懇親大會的旅費，應自行負擔。
- (8) 得獎者若無法親自出席領獎，可由推薦單位派員代領。
- (9) 目前這只是一個草案，至於相關的施行細則，仍待研擬並繼續討論。

二、關於2010年的全球懇親大會之召開地點、召開日期、承辦單位：

今年的懇親大會是「第13屆第3次會員代表暨全球華人李氏懇親大會」，為了確認召開的地點，本會曾於今年3月5日，由逢梧、滄洲、常盛、李敏、淮慶等宗長，特地組成訪問團參訪金門，以便實地了解該地區的交通、住宿、餐飲、會場等軟硬體設施（詳見本期會刊第35頁「宗團動態」單元）。關於懇親大會的相關事項，眾人討論之後，決議如下：

- (1) 懇親大會決定在福建省金門縣召開，並由金門縣李氏宗親會承辦。
- (2) 大會相關辦理事項及經費，由金門縣李氏宗親會統籌統支。
- (3) 召開日期為2010年10月28日（報到、歡迎晚宴）、29日（祭祖、會員大會、隴西之夜）、30日（金門一日遊、歡送晚宴）、31日（賦歸）。
- (4) 報名費：每人美金100元。
- (5) 人數：1000人以下。

除了以上兩個重要提案之外，本次會議還討論「2010年6月6日，福建省姓氏源流研究會李氏委員會成立慶典暨首屆李氏會員代表大會」、「2010年9月19日全美李氏第20屆懇親大會」是否組團參加？決議是：自由參加。